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2020-077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以邮件、电话方式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系员工自愿参与，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员工、公司、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有效调动管理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不会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坚持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能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改善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凝聚力、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7 月 17 日